

序号	企业名称	案件名称	主要事实	依据	下决定时间	罚款金额 (万元)	行政执法文号	作出决定的机关
1	平邑中联水泥有限公司	平邑中联水泥有限公司超过核定的生产能力组织生产案	平邑中联水泥有限公司《采矿许可证》证载规模为200万吨/年，《山东省平邑县红泉庄矿区水泥用灰岩矿2023年储量年度报告》载明2023年度实际动用资源储量为313.2万吨，超过了证载规模113.2万吨，超过了56.6%核定的生产能力。	以上事实违反了《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（二项）的规定，依据《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七十六条第一款，结合《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》（裁量细则）第32号第3档的规定	8.28	9	(鲁临平)应急立〔2024〕34号	平邑县应急管理局